

证券代码:603861 证券简称:白云电器 公告编号:2025-052

转债代码:113549 转债简称:白电转债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十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本次会议已豁免通知期限，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8月1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5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5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德兆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公司拟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在未来适宜时机将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或股权激励。若本次回购的股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三年内未能转让完毕，公司则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未转让股份将注销。本公司拟以不低于1,000万元(含)且不高于2,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间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为保证本次回购股份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经理层，在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全权负责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2日

证券代码:603861 证券简称:白云电器 公告编号:2025-053

转债代码:113549 转债简称:白电转债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在未来适宜时机将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或股权激励。若本次回购的股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三年内未能转让完毕，公司则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未转让股份将注销。本公司拟以不低于1,000万元(含)且不高于2,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按最高回购价格14.70元/股、回购金额上限2,000万元(含)测算，预计回购数量不超过1,360,544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28%；按最高回购价格14.70元/股、回购金额下限1,000万元(含)测算，预计回购数量不超过680,272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14%。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间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 本公司回购股份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

● 相关风险提示：截至目前本公司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尚未有在本次公司回购股份期间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若后续在公司实施回购股份期间有增减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将及时向公司报告，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配合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回购方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2025年8月31日，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可，为有效维护公司价值和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同时为进一步建立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提高团队凝聚力和竞争力，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及员工个人利益紧密结合，共同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经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公司未来盈利能力等因素，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票，并在未来适宜时机将回购的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或股权激励。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25年8月1日披露的《关于董事长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

2025年8月1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上述提请时间、程序和董事会审议时间、程序等均符合《上市公司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回购股份方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目的

为进一步建立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提高团队凝聚力和战斗力，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及员工个人利益紧密结合，共同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经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公司未来盈利能力等因素，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实施股份回购，并在未来适宜时机将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或股权激励。若本次回购的股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三年内未能转让完毕，公司则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未转让股份将被注销。

(二)回购股份的方式

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三)回购的方式

本次回购股份拟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四)回购期限、起止日期

本次回购的实施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公司在下列期间不得回购股份：

1. 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

2. 证监会和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在回购期间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 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股份规模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即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 如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五)本次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或股权激励。

本次回购的金额总额为不低于1,000万元(含)且不高于2,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回购公司股份。

按最高回购价格14.70元/股、回购金额上限2,000万元(含)测算，预计回购数量不超过1,360,544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28%；按最高回购价格14.70元/股、回购金额下限1,000万元(含)测算，预计回购数量不超过680,272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14%。

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间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六)本次回购的价格

本次回购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4.70元/股，该价格未超过董事会通过回购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实际回购价格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及公司管理层在回购实施期间，综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

如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现金分红、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票拆细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进行相应调整。

(七)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

(八)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完成后，公司无限制条件流通股将相应减少，转为公司库存股，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间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按照回购金额/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14.70元/股测算，按照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股本结构测算，预计公司股价情况将发生如下变化：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回购后(2025年6月30日)		回购后(2025年6月30日)	
	计划实施，全部回购股份授予激励对象	计划未实施，全部回购股份注销	计划实施，全部回购股份注销	计划未实施，全部回购股份注销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1,941,477	2.42%	13,302,021	2.7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80,618,469	97.58%	479,257,925	97.30%
总计	492,559,946	100%	492,559,946	100.00%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日

证券代码:603317 证券简称:天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5-072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2025年4月20日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2025年4月29日至2026年4月28日

回购金额：1,800万元-3,600万元

回购用途：回购股份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或股权激励

累计已回购股数：999,920股

累计已回购金额：11,679,490.80元

回购价格区间：11.47元/股-11.51元/股

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5-052)和《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54)。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回购期间，公司应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5年7月，公司未实施回购。截至2025年7月31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

份数量999,92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为0.0939%，成交最高价为11.9元/股，最低价为11.47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11,679,490.80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

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日

证券代码:600339 证券简称:中油工程 公告编号:临2025-035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项目中标的公告**

南部多个油田。

三、取得该中标对公司的影响

伊拉克海水管道项目预计合同额约25.24亿美元(约180.32亿元人民币)，若该项目正式签约并顺利实施，将有利于公司在伊拉克乃至中东地区的油气储运工程业务市场的进一步巩固和拓展，并将对公司未来4-5年的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该项目的实施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该项目而与相关方形成依赖。

四、风险提示

伊拉克海水管道项目目前处于中标待签约阶段，相关合同签署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合同金额、合同条款和合同履行以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公司将依据合同签署及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管道局工程公司具备较为丰富的油气储运工程建设经验，现有的技术、资源能够满足本项目实施需要，公司将切实全面管控风险，确保项目安全平稳高效运行。在合同签署和履行过程中，如遇到项目所在国社会、经济、政治、市场以及业主方筹资等因素，可能影响合同签署和正常履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项目招标函。

特此公告。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日

证券代码:603898 证券简称:好莱客 公告编号:2025-034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好客转债”到期兑付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到期兑付数量:6,019,400张

● 到期兑付总金额:662,134,000元

● 兑付资金发放日:2025年8月1日

● 可转债摘牌日:2025年8月1日

● 可转债基本情况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133号文核准，于2019年8月1日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630万张，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6.30亿元，期限为6年(即2019年8月1日至2025年8月31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9]181号同意，公司发行的6.3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9年8月23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称为“好客转债”，债券代码为“11354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相关人员尚未有在回购期间增持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若后续在公司实施回购股份期间有增减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将及时向公司报告，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配合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二）回购人提议回购的相关情况

提议人公司董事长胡德兆先生在本次提议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形；与本次回购方案不存在利益冲突，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的行为。

（十三）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的相关安排

公司拟将依法回购的股份予以注销。若本次回购的股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三年内未能转让完毕，公司则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未转让股份将注销。本公司拟以不低于1,000万元(含)且不高于2,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按最高回购价格14.70元/股、回购金额上限2,000万元(含)测算，预计回购数量不超过1,360,544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28%；按最高回购价格14.70元/股、回购金额下限1,000万元(含)测算，预计回购数量不超过680,272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14%。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间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十四）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的股份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或股权激励，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暂未确定明确的员工持股计划或/或股权激励方案。若本次回购的股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36个月内未能转让完毕，公司则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未转让股份将注销。本公司拟以不低于1,000万元(含)且不高于2,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按最高回购价格14.70元/股、回购金额上限2,000万元(含)测算，预计回购数量不超过1,360,544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28%；按最高回购价格14.70元/股、回购金额下限1,000万元(含)测算，预计回购数量不超过680,272股，约占